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57

单位名称：灵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二〇二四年八月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灵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文化、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体育和旅游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落实县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政策措施。

(二) 拟订全县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广播电视领域、体育发展和旅游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

(三) 管理和组织全县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组织实施全县广播电视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监管全县重点文化和旅游建设，组织灵寿县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国际市场推广；组织推进全域旅游工作。

(四) 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推动全县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指导全县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

(五) 负责全县公共文化、群众体育和旅游事业发展。推动全县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全县文化、广播电视、竞技体育和旅游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六）推进全县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负责对全县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听、监看、监测的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对网络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的监管工作，指导、监管全县广播电视广告播放。推进全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监管协调调度全县广播电视安全播出。

（七）负责对全县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县网络试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八）负责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九）统筹规划全县文化产业、广播电视产业、体育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开发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广播电视产业、体育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十）指导全县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及监督管理工作，推进全县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市场。

(十一) 负责文化、文物、广播电视、体育、旅游等市场综合执法。

(十二) 负责文化遗产的管理和保护，指导和管理文物、博物馆事业，组织指导文物的保护抢救、考古发掘和开发利用工作。

(十三) 负责体育领域的科技研究与应用；指导体育社团工作。

(十四) 承担全县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行业安全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行业突发应急事件的处理工作。

(十五) 指导、管理全县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对外交流活动。

(十六)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4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灵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灵寿县图书馆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3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4	河北省灵寿县文化馆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 灵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68.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828.0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565.4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6.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1.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93.3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1.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333.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434.7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96.59	本年支出合计	58	3,996.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996.59	总计	62	3,996.5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 灵寿县文化广
电体育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96.59	3,996.59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1,565.48	1,565.48					
20701	文化和旅 游	1,182.02	1,182.02					
2070101	行政运行	470.51	470.51					
2070104	图书馆	231.75	231.75					
2070105	文化展示 及纪念机 构	196.90	196.90					
2070109	群众文化	161.85	161.85					
2070111	文化创作 与保护	14.40	14.40					
2070199	其他文化 和旅游支 出	106.60	106.60					
20702	文物	279.96	279.96					
2070204	文物保护	279.96	279.96					
20703	体育	103.50	103.50					
2070308	群众体育	103.50	103.5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66.80	166.8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66.80	166.80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46.15	46.15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42.61	42.61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5.59	75.59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2.44	2.44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41.79	41.79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41.79	41.79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26.29	26.29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15.51	15.51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393.32	393.32					
21208	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393.32	393.32					
2120801	征地和拆 迁补偿支 出	11.40	11.40					
2120804	农村基础 设施建设 支出	381.92	381.92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61.47	61.47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61.47	61.47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61.47	61.47					
224	灾害防治 及应急管 理支出	333.00	333.00					
22407	自然灾害 救灾及恢 复重建支 出	333.00	333.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33.00	333.00					
229	其他支出	1,434.73	1,434.7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74.06	1,374.06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6	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314.06	1,314.0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68	60.68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68	60.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灵寿县文化广电
体育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96.59	961.09	3,035.50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1,565.48	691.03	874.45			
20701	文化和旅 游	1,182.02	632.25	549.77			
2070101	行政运行	470.51	470.51				
2070104	图书馆	231.75	46.75	185.00			
2070105	文化展示 及纪念机 构	196.90	114.98	81.92			
2070109	群众文化	161.85		161.85			
2070111	文化创作 与保护	14.40		14.40			
2070199	其他文化 和旅游支 出	106.60		106.60			
20702	文物	279.96	58.78	221.18			
2070204	文物保护	279.96	58.78	221.18			
20703	体育	103.50		103.50			
2070308	群众体育	103.50		103.5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66.80	166.8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66.80	166.80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46.15	46.15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42.61	42.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59	75.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4	2.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79	41.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79	41.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29	26.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51	15.5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3.32		393.3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93.32		393.3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40		11.4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81.92		381.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47	61.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47	61.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47	61.4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3.00		333.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33.00		333.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	333.00		333.00			

	及恢复重建支出						
229	其他支出	1,434.73		1,434.7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74.06		1,374.06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6		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314.06		1,314.0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68		60.68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68		60.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灵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68.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28.0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565.48	1,565.48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6.80	166.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79	41.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93.32		393.3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1.47	61.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33.00	333.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434.73		1,434.7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96.5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96.59	2,168.54	1,828.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996.59	总计	64	3,996.59	2,168.54	1,828.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灵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68.54	961.09	1,207.4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65.48	691.03	874.45
20701	文化和旅游	1,182.02	632.25	549.77
2070101	行政运行	470.51	470.51	
2070104	图书馆	231.75	46.75	185.0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96.90	114.98	81.92
2070109	群众文化	161.85		161.85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4.40		14.4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06.60		106.60
20702	文物	279.96	58.78	221.18
2070204	文物保护	279.96	58.78	221.18
20703	体育	103.50		103.50
2070308	群众体育	103.50		10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80	166.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80	166.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15	46.1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61	42.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59	75.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4	2.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79	41.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79	41.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29	26.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51	15.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47	61.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47	61.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47	61.4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3.00		333.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33.00		333.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33.00		33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 灵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9.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2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9.13	30201	办公费	42.3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4.87	30202	印刷费	0.0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7.0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3.21	30205	水费	0.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59	30206	电费	4.5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4	30207	邮电费	2.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7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60	30211	差旅费	1.1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13	30214	租赁费	0.3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5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8.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4.9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8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5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7.59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1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84.83	公用经费合计					76.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灵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28.05	1,828.05		1,828.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3.32	393.32		393.3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93.32	393.32		393.3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40	11.40		11.4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81.92	381.92		381.92	
229	其他支出		1,434.73	1,434.73		1,434.7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74.06	1,374.06		1,374.06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6	6		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314.06	1,314.06		1,314.0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68	60.68		60.68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68	60.68		60.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 灵寿县文

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 灵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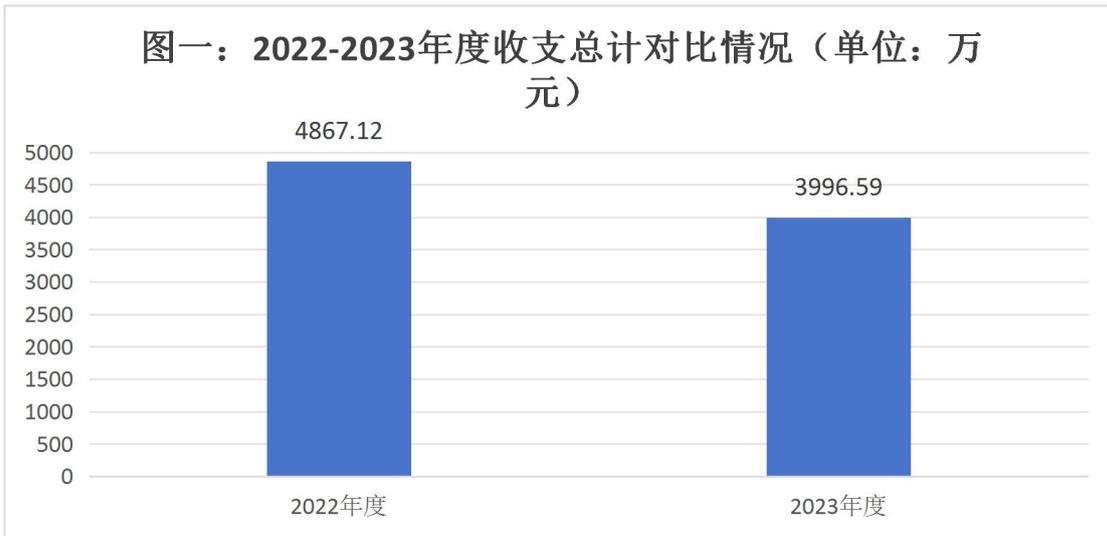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部门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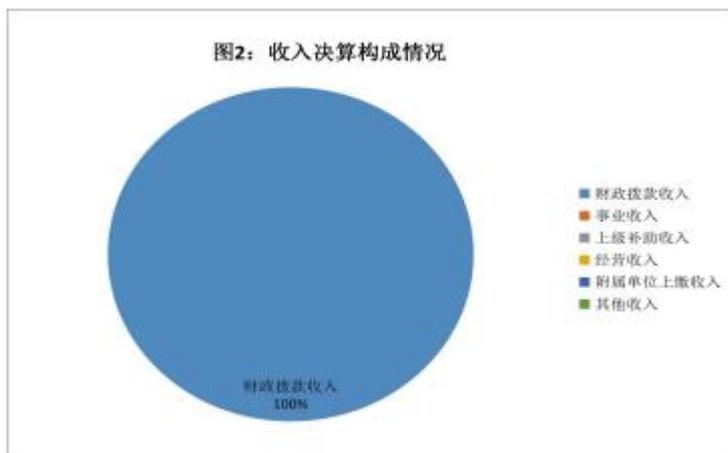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996.59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870.53万元,减少17.89%，主要是项目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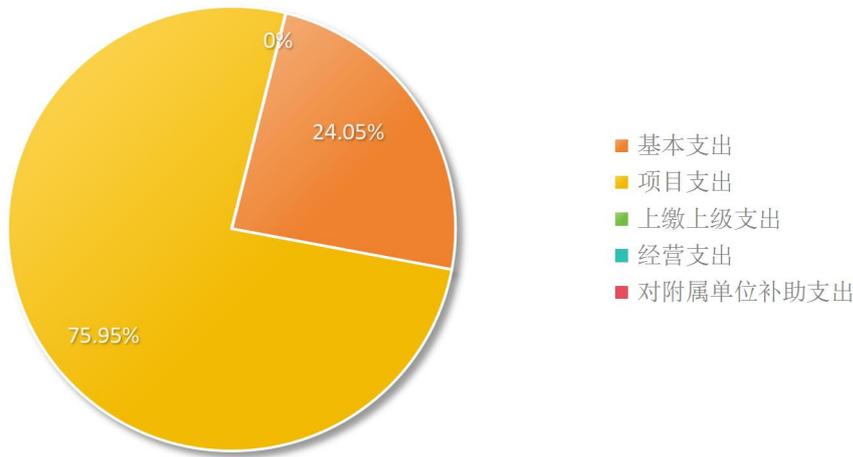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996.5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996.59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996.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61.09万元，占24.05%；项目支出3,035.5万元，占75.9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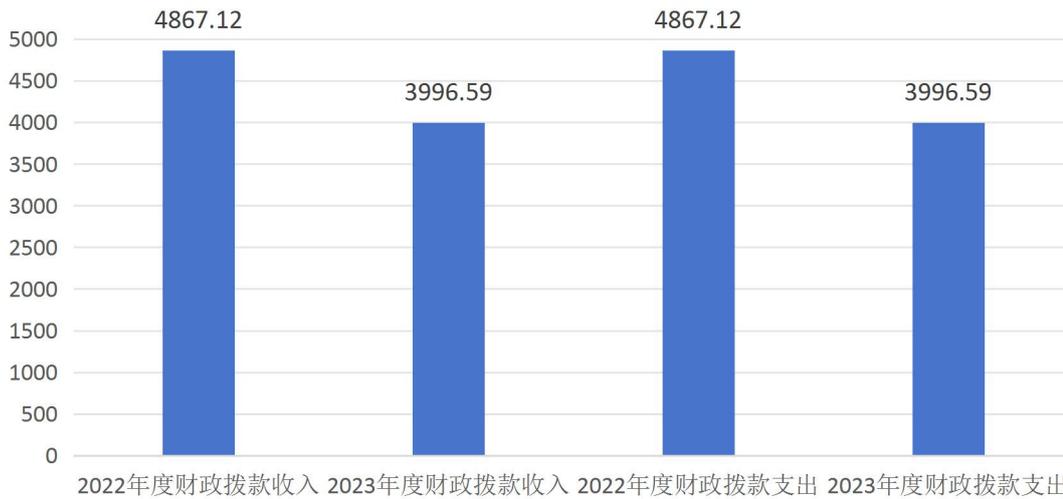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996.59万元,比上年减少870.53万元,减少17.89%,主要是项目减少;本年支出3,996.59元,比上年减少870.53万元,减少17.89%,主要是项目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图4：2022-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168.54万元,比上年减少2487万元,减少53.42%,主要是项目减少;本年支出2,168.54万元,比上年减少2487万元,减少53.42%,主要是项目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828.05万元,比上年增加1616.47万元,增长76.4%,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本年支出1,828.05万元,比上年增加1616.47万元,增长76.4%,主要是项目增加。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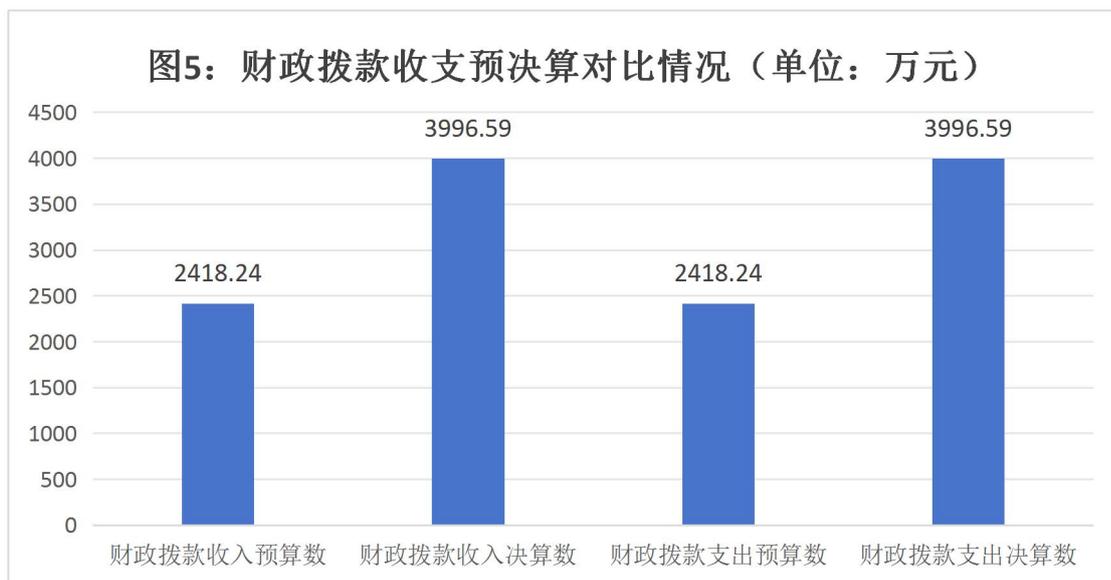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996.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5.27%，比年初预算增加1,578.3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项目；本年支出3,996.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5.27%，比年初预算增加1,578.3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168.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64%，比年初预算增加208.55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本年支出2,168.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64%，比年初预算增加208.55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是项目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828.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98.92%，比年初预算增加1,369.8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本年支出1,828.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98.92%，比年初预算增加1,369.8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996.5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三）财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565.48 万元，占 39.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6.8 万元，占 4.17%；卫生健康（类）支出 41.79 万元，占 1.05%；城乡社区（类）支出 393.32 万元，占 9.84%；住房保障（类）支出 61.47 万元，占 1.5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333 万元，占 8.33%；其他（类）支出 1,434.73 万元，占 35.9%。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61.0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84.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6.27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2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的工作任务；较上年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的工作任务。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较上年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7.47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21.08 万元，减少 30.75%，主要原因是是人员减少，故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3.0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8.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持平辆，主要是本部门无保留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67 个，共涉及资金 3035.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 0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三馆一站免费开放经费”1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三馆一站免费开放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三馆一站免费开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15万元，执行数为115万元，完成预期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举办阅读推广活动产生的社会效益良好，举办各类文化活动产生的社会效益良好，乡镇文化站服务30000人次，有效地促进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图书馆、文化馆数字化服务项目资金需要量大，目前该方面投资缺乏。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加大建设数字化图书馆和文化馆的投资力度。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报部门：灵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专项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5	到位数：	115	执行数：	11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15	其中：财政资金	115	其中：财政资金	11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和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			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和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各类演出、展览等活动全年举办的数量		≥90场次	98场次	5
			各类阅读推广宣传活动举办数量		≥6次	45次	5
			购置设备数量		≥15套	15套	5
		质量指标	阅读推广宣传活动质量		优	优	5
			免费公共文化宣传活动宣传率		≥80%	85%	5
			购置产品合格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单套设备采购成本		≤2万元	2万元	5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举办阅读推广活动产生的社会效益		良好	良好	10
			举办各类文化活动产生的社会效益		良好	良好	10
			乡镇文化站服务人次		≥1500人	3200人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下一 步 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董军海

联系电话：82521322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